**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2023年龙岩市武平县物联网智慧照明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2023年龙岩市武平县物联网智慧照明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FJZT-2023-10689），招标人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福建省中通通信物流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购内容包含智慧路灯系统、智能控制设备、智慧照明改造、智慧灯杆等。本项目服务期10年。本项目预估采购金额：不含税总预算为437.26万元，含税总预算为494.11万元。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税率** | **不含税总价（万元）** | **含税总价（万元）** |
| 1 | 设备投资采购部分 | 13% | 152.38 | 172.20 |
| 2 | 分年支付设备采购部分 | 13% | 284.88 | 321.91 |
| 合计 | 437.26 | 494.11 |

* 1. 招标内容

1.2.1采购内容及范围：本项目拟采购智慧路灯系统、智能控制设备、智慧照明改造、智慧灯杆等设备。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一、智慧路灯系统** |
| 1 | 智慧路灯管理平台 | 10 | 年 |
| **二、智能控制设备** |
| 2 | 单灯控制器 | 5301 | 个 |
| 3 | 集中控制器 | 235 | 套 |
| **三、智慧照明改造** |
| 4 | 可调光电源250W | 16 | 个 |
| 5 | 可调光电源200W | 1076 | 个 |
| 6 | 可调光电源150W | 1037 | 个 |
| 7 | 可调光电源100W | 1625 | 个 |
| 8 | 单灯控制调光线 | 90408 | 米 |
| 9 | 120W的LED灯 | 496 | 套 |
| 10 | 75W的LED灯 | 906 | 套 |
| 11 | 90W的LED灯 | 873 | 套 |
| 12 | 电缆防盗扩展模块 | 10 | 个 |
| 13 | 电缆防盗终端 | 40 | 个 |
| **四、智慧灯杆** |
| 14 | 综合杆（信号灯+路灯） | 8 | 根 |
| 15 | 综合杆（电子警察+路灯） | 2 | 根 |
| 16 | 综合杆（小型指路牌+路灯） | 1 | 根 |
| 17 | B2综合杆（大型指路牌+路灯） | 1 | 根 |
| 18 | C型智慧路灯（预留5G微基站+杆体滑槽功能） | 5 | 根 |
| 19 | C型智慧路灯（搭载led显示屏+广播+气象环境监测） | 5 | 根 |

1.2.2★免费保修期：自验收合格第二日起54个月。

1.2.3★交付期限：收到采购人订单后一个月内，提供下货订单约定的相关设备及系统平台。

1.2.4★交付地点：福建省龙岩市。

1.2.5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0年。

* 1.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2.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为437.26万元（不含税），其中设备投资采购部分最高限价152.38万元（不含税）；分年支付设备采购部分最高限价284.88万元（不含税）。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否决。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1. **企业性质：**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若为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还需由其隶属法人出具《授权书》，授权该分支机构参与本次投标和签署合同，并承诺对分支机构的投标行为及中标后的履约行为承担连带责任。【评审依据：（1）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扫描件或其他行政主管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必要时通过网络查询；（2）若为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还须提供相关授权书及承诺函。】
		2. **控股及管理关系：**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投标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投标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者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 + 1. **增值税发票要求：**投标人承诺中标后为本项目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结算。【评审依据：提供承诺函。】
		2. **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评审依据：非联合体声明函】
		3. **代理商：**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代理商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投标人须提供设备（LED灯具）制造商营业执照；

（2）若投标人为代理商，须提供制造商对本项目设备（LED灯具）出具的唯一授权代理证明，且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设备制造商和其代理商不能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评审依据：1、提供有效的设备制造商营业执照复印件/扫描件或其他行政主管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必要时通过网络查询。2、设备制造商参选的提供制造商资格声明；代理商参选的提供设备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代理证明。】

* + 1. **业绩要求：**投标人提供自2021年1月1日起至参选截止时间止至少一份同类（LED灯具类）货物销售业绩情况。

【评审依据：1）若为单项合同：需提供单项合同关键页以及部分发票（无需全额）。

2）若为框架合同：需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采购订单或结算文件、部分发票（无需全额）。其中，采购订单若为电子订单的，需提供订单清单（格式由投标人自拟且经甲方确认盖章）或电子订单截图（经甲方确认盖章）：订单清单需要体现的字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内容、订单时间、合同号、订单金额；电子订单截图需要体现的字段包括但不限于订单号、合同号、采购内容、采购金额、订单时间等。3）上述涉及的合同关键页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标的（若有）、合同金额页（若有）、双方签字盖章页。4）若提供的单项合同/框架合同业绩为原联合体投标/参选的，除须提供该合同证明材料外，还须提供原联合体协议书（含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所承接的合同内容及相关合同金额/份额占比）。5）单项合同业绩金额及业绩时间以合同金额及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框架合同业绩金额及业绩时间以采购订单金额/结算文件金额及采购订单下单/结算文件落款时间为准。6）上述相关材料需提供复印件/扫描件，若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不完整或者模糊无法认定的，则该份业绩不予认可。】

* 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在最近三年内（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6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重大工程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的；

（6）在最近五年内（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在最近五年内（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被中国铁塔或福建铁塔列为“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10）被列入【同类产品】“中国铁塔全国/福建铁塔供应商黑名单”的，或者被列入【所有充分竞争采购领域的产品】“公司级黑名单”的。

【投标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投标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

【评审依据：提供承诺函】

* 1. **信用要求：**投标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报告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未提供该证明材料的不视为投标无效。

【评审依据：①提供上述网站的相应查询材料。②由评审委员会通过上述网站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③投标人提供的材料与评审委员会的查询结果不一致的，以评审委员会的查询结果为准。④因上述网站原因导致评审委员会无法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的（评审委员会应将通过上述网站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时的原始页面打印后一并存档），以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为准。】

1.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招标文件，具体如下：

*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6月21日17时30分至2023年6月27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4.2.1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投标人注册”。

4.2.2完成注册后，投标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包，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招标文件。支付方式详见4.3条款。

4.2.3 获取招标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 1. 招标文件费用**（注意该费用不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支付）**：

4.3.1**文件费用：**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4.3.2**支付方式：**关注招标代理机构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s://zb.chinaccsscm.cn/）并根据提示完成注册、招标文件费用支付或关注“链捷招”的微信公众号，在“链捷招-投标”中根据提示完成招标文件费用支付。请勿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支付费用。（公众号注册审核联系商务专员，电话：18060753032）

4.3.3**免责声明：招标代理机构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s://zb.chinaccsscm.cn/）或“链捷招”的微信公众号为本项目标书费支付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的支付均属无效。**

4.3.4在招标代理机构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s://zb.chinaccsscm.cn/）或“链捷招”的微信公众号完成文件费用支付后，请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李倩：19906979952）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完成在线确认收款。请投标人在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获取招标文件 。

4.3.5只有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报名后，同时在招标代理机构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s://zb.chinaccsscm.cn/）或“链捷招”的微信公众号上进行文件费用支付，并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完成在线确认收款，才算成功获取招标文件。

4.4.6以上步骤均须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操作完毕，否则不算成功获取招标文件，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19日9时30分】。
	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包，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1）当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异常时，投标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

（4）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1. 以纸质银行保函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如有）：若投标人以纸质银行保函的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则应在5.1条款载明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银行保函纸质原件递交至【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商务板块国资大厦1903，李倩，19906979952】。
	2.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开标，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1. **投标人注册**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招标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投标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 CA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为了避免影响正常投标，请投标人至少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及时办理CA证书。手机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500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已持有平台CA证书的投标人应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

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标证通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8:30-17: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http://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 **异议接收及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大浦路6号铁塔大厦4楼】

邮 编：/

联 系 人：【江经理】

电 话：【0591-63518289】

传 真：/

电子邮件：/

网 址：【www.tower.com.cn】

开户银行：/

账 号：/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中通通信物流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仓山区信平路10号】

邮 编：/

项目负责人1：【李倩】

电 话1：【19906979952】

项目负责人2：【张力殳】

电 话2：【13305002133】

传 真：/

电子邮件：【liqian@chinaccs.cn】

网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异议接收邮箱：lqiian@chinaccs.cn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中通通信物流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6月21日】